

证券代码:600162 证券简称:香江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5-033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江控股”、“本公司”或“公司”）自2025年10月12日以来，公司股票累计涨幅18.0%，股票涨幅明显偏离同行业及上证指数，但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目前的市净率为1.619，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分类结果显示，2025年9月17日公司所处中上协大类“房地广”行业的市净率为0.93，公司市净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 鉴于近日公司股票剔除大盘和行业整体影响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审慎投资。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自2025年9月12日以来，本公司股票累计涨幅61.80%，股票涨幅明显偏离同行业及上证指数，但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环境与前期披露的信息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目前的市净率为1.619，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分类结果显示，2025年9月17日公司所处中上协大类“房地广”的行业市净率为0.93，公司市净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79.6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1.07%，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实现营

证券代码:603135 证券简称:中重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5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赎回产品名称：信智锐盈系列[2631]期收益凭证。

● 本次赎回金额：7,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

● 相关的审批程序：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及2024年3月1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投资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情况

2024年12月1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000,000万元购买了中信证券股份

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5-067

证券代码:110101 证券简称:奥锐特转债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出具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国泰君安通知公司2024年非公开发行并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原保荐人王阳先生、林琨先生为该公司的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25年12月31日。现因保荐人王阳先生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泰君安委派代理人王杨先生接替王阳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的变更不会改变相关材料中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已具有的文件的法律属性，不涉及重新保荐且已出具的相关材料；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将继续履行之前所处的相关文件之真实、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王阳先生、王杨先生。

公司董事会对王阳先生在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王杨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国电投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5-065号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注册稿)的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员工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中国电力国际发展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五凌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凌电力”）63%股权，向湖南湘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五凌电力37%股权以及向国家电网集团“西电电力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国家电投集团“西长洲水电开发有限公司”64.93%股权，并拟不超过36亿元符合前述特定投资条款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上交易事项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于2025年9月11日披露的《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注册稿)》（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进行了修订，并披露了重组报告书(注册稿)。

相较于公司于2025年9月11日披露的《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注册稿)》，本次披露的重组报告书(注册稿)主要修订情况如下（如无特别说明，公告中的简称均与重组报告书“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5-111

证券代码:127070 证券简称:大中特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员工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在兴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众集团”）的通知，获悉兴众集团因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此外，兴众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林儒生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质押部分股份取得融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质押概况

兴众集团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兴众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4, 224号]），兴众集团申请确认发行金额不超过13亿元人民币的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

二、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股东质押基本情況

是否为控股股东 股东在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中的持股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借款起始日期 借款到期日期 质押原因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众兴集团 是 75,000,000 10.72% 4.97% 否 否 2025年9月10日 登记为止 为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

林儒生 是 9,300,000 28.06% 0.62% 否 否 2025年9月10日 登记为止 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一 84,300,000 11.50% 5.59% — — — —

注：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1,508,023,074股。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股东股份质押计价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众兴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公告编号:临2025-042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员工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航天晨光先生的持股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日，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裁孙建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362%；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邓刚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33%。

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孙建航先生、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邓刚泽先生发来的《关于计划减持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股东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减持期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东身份

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日

减持计划的安排

减持计划